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

壹、開會日期：107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20 分整

貳、開會地點：本校四維樓五樓閱覽室

參、主 席：游校長 紀錄：陳○晶

肆、出 席：秘書、各處室主任、全體專任教師、職員代表、
家長會代表、學生代表（如簽到表）

伍、成功高中教職員工 CPR 年度訓練---莊○雯老師講授

陸、頒發退休人員紀念品及各項競賽指導教師獎勵金:

本校衛生組鄭○蘋組長、葉○峯教師於 107 年 2 月 1 日退休。

2017 年 ISSC 國際學生程式設計競賽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張○興老師	全球 第二名	2,500

2017 網際網路程式設計全國大賽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張○興老師	第四名	800

106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學科能力競賽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張○興老師	北市賽一等獎 全國賽二等獎	1,500
杜○均老師	北市賽佳作獎	300

106 學年度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電腦軟體設計競賽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杜○均老師	第一名	1,000
張○興老師	第二名	800

臺北市 106 年度中等學校學生科學研究獎助計畫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劉○莉老師	數學科三等獎 2 件 數學科佳作 2 件	1600
陳○冠廷老師	物理科三等獎 1 件	500

魏○芬老師	生物科佳作 1 件	300
傅○雯老師	地球科學科三等獎 1 件 地球科學科佳作 1 件	800

106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與自然學科能力競賽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劉○莉師	北市數學科三等獎 1 位 北市數學科佳作 2 位	1100
梁○華師	北市數學科三等獎 1 位	500
陳○廷師	全國物理科三等獎 1 位(北市物理科一等獎) 北市物理科三等獎 1 位 北市地球科學三等獎 1 位	2000
鄭○傑師	北市物理科佳作 1 位	300
翁○傑師	北市物理科佳作 1 位	300
劉○庚師	北市化學科三等獎 1 位	500

魏○芬師	北市生物科三等獎 1 位	500
謝○芬師	全國地球科學科二等獎 1 位(北市地球科學科一等獎) 地球科學科佳作 2 位	1500
彭○翰師	地球科學科佳作 1 位	300
傅○雯師	地球科學科佳作 1 位	300

106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本土語競賽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呂○黛老師	第四名	300
吳○儀老師	第五名	200
江○儀老師	第二名、第五名	1000
許○文老師	優等	800

106 學年度高中學生英文演講比賽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施○格老師	第三名	500

106 學年度外交小尖兵	
指導教師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陳○泰老師	優等
鐘老師	優等

106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教師組(寫字)		
教師	獲得名次	獎勵金
徐○賢老師	第五名	500

106 學年度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十年成果故事甄選		
教師	獲得名次	獎勵金
謝○芬老師	特優	3000
邵○凡老師	優等	2500

柒、檢視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無提案。

捌、主席報告：

各位主任、會長、師長們、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大家好：

我們現在面對教育制度的巨變時代，面對新時代、新觀念、新潮流的衝擊！老師們在第一線可說是面對最大的衝撞，老師們真難為，每天面對不可預期的事件，包括：家長的意見，學生的想法，教育制度的規範，價值觀的矛盾等等；但是成功老師們點點滴滴都能夠圓滿的應對處理，這都是因為老師們願意為教育辛苦付出與努力，在在展現出成功老師們的無私奉獻、有教無類、因材施教、學不厭、教不倦的現代孔子精神。在這段歲月裡看到老師們的努力，看到老師們的付出，看到老師們無私的奉獻！在此舉例說明老師們很棒的以下幾個特點：

1. 老師們為解答學生問題午餐很晚吃，甚至沒吃，就接著進行下午的課程教學。
2. 老師們一早就到教室陪伴學生早自習自主學習，有沒吃早餐就趕來學校看學生，更甚者還有每天坐計程車趕來看學生早自習。
3. 老師們犧牲下班後晚上時間，特別晚上留下來陪學生晚自習。
4. 老師們利用中午時間、放學後與寒暑假來幫學生進行各項培訓，為學生學習與競賽準備付出奉獻。
5. 老師們勇於帶著一群學生到校外教學，勇於為學生學習承擔責任，打破學生學習之空間。
6. 老師們晚上留校備課、改作業、連絡家長，挑燈夜戰，一切為學生，為教學而努力；更甚者有老師留到超過晚上十點還被門禁鎖住而求救。
7. 老師們為教學專業與學生學習寫研習計畫，辦理研習活動，付出時間、專業與心血，為教師專業發展與學生學習盡心盡力。
8. 老師們為班上特殊生，隨時關照、隨時待命、隨時呵護、隨時照顧，可說是形影不離，盡責之精神令人動容。
9. 老師們自己掏腰包來獎勵學生，鼓勵學生，激勵學生，只為學生能更好。
10. 老師們主動為學生加課、補充授課內容，深怕學生學不好，沒學到，學不足，時時念茲在茲。
11. 老師們在午夜夢迴之時，還想著學生，想著班務，還想著學生還有點點滴滴沒處理好的事務，時時掛念於心中，與學生合為一體。
12. 老師們犧牲自己假期時間，引導陪伴學生進行規畫執行偏鄉服務學習活動，讓學生培養出服務利他的精神，展現有品成功的內涵。

13. 老師們團結共備，成立無數社群，包括同科社群、跨科社群、跨校社群，展現成功教師之專業增能與專業對話之精神內涵，一切為利益學生學習而努力。

成功老師們教育愛的典範令人感動與讚嘆萬分，足以動天地而驚鬼神，老師們的教育典範，就如在世孔子一般，平凡中的偉大，生命的價值與意義展現出無限的光輝，再次讚嘆我們所有的成功教師，這就是我們成功共同的教育文化，也是成功展現杏壇神聖文化使命之契機。

最後祝福大家新年快樂，平安健康！

玖、各處室報告(家長會、教師會)

教務處工作報告（報告人：劉○晶主任）

- 一、臺北市 108 學年度課程計畫預定推動期程報告。(簡報檔。)
- 二、本校 106 學年度下學期實施「以學習者為中心」公開授課觀課之試行。
 1. 請公開授課的老師於前一週到教務處實研組登記，並由科召通知科內教師。
 2. 觀課的教師可以是同科或他科教師。
 3. 公開授課方式得採行動(數位)學習、各項(藝文或體驗)導覽、學課程成果發表指導、專題研究(實驗、實作)指導或專題講座等多元形式實施。
 4. 觀課老師請填觀課回饋表(附件 1)，授課教師請填授課教師自我省思表(附件 2)。鼓勵教師授課前進行共備並於授課後進行議課。並請提供相關照片。
 5. 公開觀課之目的在於教師共學提升教學品質，相關之資料不列為教師表現考評之參考或依據。

教學組

- 一、106 年 12 月 12-13 日辦理高一、二作業抽查。
- 二、辦理高三學測試題分析，各開設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及公民 3 小時，感謝翁○傑教師、陳○仁教師、林○豪教師、廖○瑋教師、黃○瑜教師、劉○潭教師、許○蓮教師、王○觀教師、魏○芬教師、彭○翰教師、謝○芬教師、傅○雯教師、王○華教師、簡○如教師、楊○怡教師等教師協助分析及解答。
- 三、辦理原住民課業輔導，開設高二英文，感謝陳○蘭教師協助開課。

- 四、辦理體優生課業輔導，共開設高一數學、高二數學、高三數學，感謝侯○軒教師、袁○昌教師、郭○豪教師等教師協助開課。
- 五、因今年春節時程較晚，第 2 學期開學日為寒假前 1 月 22 日(星期一)，並於 1 月 22 日起實施新課表，第一節即正式上課。高三輔導課自寒假後 2 月 21 日開始上課。
- 六、基礎性特色課程高一開課 29 班、高二 30 班，感謝各開課教師。
- 七、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規劃與彙整。

註冊組

- 一、本校 107 學年度英語聽力測驗第 1 次考試已於 106 年 9 月 7 日完成報名，共有 878 名學生參加測驗、第 2 次考試已於 106 年 11 月 9 日完成報名，共有 199 名學生參加測驗。
- 二、本校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獎學金管理委員會第 1 次委員會議已於 9 月 29 日召開，確認相關獎學金受獎名單。
- 三、本校 107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已於 106 年 11 月 8 日完成報名，共有 877 名學生參加測驗；107 學年度術科考試已於 106 年 11 月 8 日完成報名，共有 12 名學生參加測驗。
- 四、本校 107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重要日程表已於 106 年 11 月 9 日核定並公告。
- 五、一律將今年高三升大學相關公告加上[107 升大學]字樣，以方便用關鍵字搜尋。
- 六、本校 107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委員會第 1 次委員會議已於 11 月 3 日召開，訂定作業實施計畫以及實施要點並已於本校網頁公布。
- 七、本校已完成 107 學年度升大學相關簡章購買，含英語聽力測驗、學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登記分發。
- 八、本校 107 學年度核定招生人數為 786 人(21*36+30)，其中免試入學 786 人(100%)。
- 九、本校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於 106 年 12 月 8 日截止，另表定 107 年 1 月 15 日公布查調結果，註冊組預定 1 月 16 日(高一)、1 月 22 日(高二)發放查調結果確認單以及繳交學費確認單，對查調結果及應繳學費有疑義者，檢附相關資料於 1 月 24 日前交給註冊組。高三有疑義者請於於下學期開學後檢附相關證明至註冊組。
- 十、本校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轉組申請自 11 月 1 日至 12 月 15 日止，轉組考地點為四維樓 1 樓研討教室，時間分別如下：高二 106 年 12 月 27 日 18:30、高三 107 年 1 月 8 日 18:30。
- 十一、為順利完成學期成績單印製作業，請任教高一高二的教師，

於 107 年 1 月 23 日前繳交學期成績。因時間緊湊，懇請各位老師們配合幫忙，造成困擾以及不便之處，敬請見諒，註冊組定於 107 年 1 月 30 日網路查詢期末成績與學期成績。任教高三的老師於 107 年 1 月 11 日前繳交學期成績，定於 107 年 1 月 17 日網路查詢期末成績與學期成績。

十二、寒假補考日：高一、二為 2 月 1 日、2 月 2 日、高三為 1 月 31 日。

設備組

一、設備採購及借用：

(1). 請自然科老師向學生宣導，每日放學後或假日期間學生借用各類實驗室，必須提出申請後始可使用，使用完畢並請打掃清潔。東西需歸原位(做化學實驗時需指導老師在場)。

(2). 請數學及自然科老師向學生宣導，多鼓勵學生參與各種校內外競賽與活動(例如：能力競賽、科展、奧林匹亞競賽及英雄榜等等)，並給予協助指導，為學校爭取光榮，如果老師有培育指導計畫，可先告知申請鐘點費，聊慰老師的辛勞。

二、教科書採購：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科書採購於 12/13 完成書評會議及議價程序，高一、二、三分別預定於 1/5、15、19 完成教科書發放作業，並於發書日起~3/2 辦理退、換書作業。

三、承辦「106 學年度臺北市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與自然科能力競賽」，感謝各處室協助！

四、承辦各項競賽業務

(1). 校內競賽：

i. 舉辦數理及資訊能力競賽校內初複賽(9/12-9/21)，並推派代表參加北市比賽。

ii. 舉辦數學盃英雄榜競賽第 1 次於 12/13。

iii. 舉辦校內科學展覽競賽評審及作品觀摩展覽(12/27-1/2)。

iv. 舉辦校內地球科學奧林匹亞競試。

(2). 臺北市競賽：

i. 106 學年度數理能力競賽臺北市複賽本校共獲得

一等獎物理科 1 名、地球科學科 1 名；三等獎數學科 2 名、物理科 1 名、化學科 1 名、生物科 1 名、地球科學科 1 名；佳作地球科學科 2 名同學，獲得一等獎及二等獎同學將代表臺北市參加全國決賽。

ii. 臺北市 106 年度中等學校學生科學研究獎助計畫作品：

數學科三等獎 2 件、佳作 2 件，物理科三等獎 1 件，生物科佳作一件，地球科學科三等獎 1 件、佳作 1 件。

(3). 教育部競賽

i.2018 年國際物理奧林匹亞競賽初選計 8 位同學入選，可參加複賽。

ii.2018 年第 29 屆國際生物奧林匹亞初選競賽計 8 位同學入選，可參加複賽

iii.106 學年度全國數理能力競賽決賽本校共獲得地球科學科二等獎 1 名，物理科三等獎 1 名。

五、108 年度各科設備需求請各科於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之教學研究會議及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時所舉行之期初教學研究會議中協助調查「108 年度教學設備年度預算及專案計劃需求」，決定後於 107 年 3 月 13 日前將調查表交至設備組。

實研組

一、臺北市課程發展工作圈：本學期辦理地科、數學、家政、音樂、公民、健護科跨校社群研習。

二、本學期辦理各科教學研究會研習，感謝各大科召集人協助！

三、完成教育部 105 學年度評鑑人員初階培訓：呂○嘉師、陳○璞師、徐○辰師。

四、本學期辦理教學輔導教師設置方案：共有 26 位輔導教師以及夥伴教師參加。感謝江○儀師、陳○廷師、陳○愷師、謝○芬師、李○展師、陳○泰師、郭○豪師、蔡○光師、陳○聆師、陳○君師、胡○諄師、巫○忠主任費心輔導夥伴教師。

五、本學期辦理實習輔導：共 13 名實習生在本校實習，共 32 位教師、主任及組長投入實習輔導工作，感謝各位教學實習輔導老師、導師實習輔導老師、以及行政實習輔導老師費心指導。

六、本學期辦理校內國語文六項競賽過程順利：字音字形、作文、書法、本土語演說朗讀、國語演講朗讀、詩歌朗誦。感謝國文科教師團隊支援評審！

七、本校同學參加校外競賽榮獲佳績，感謝各科老師辛苦培訓指導：

(1).英文科陳○泰師、鐘○師指導學生參加 106 年度外交小尖兵，初賽榮獲北區第三名。決賽榮獲優等。

(2).英文科曾○亭師、施雅○格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6 學年度高中學生英文作文暨高國中學學生英語演講比賽，演講項目榮獲第三名。

(3).國文科榮獲臺北市 106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北區團體獎第四名。

(4).國文科許○文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6 學年度詩歌朗誦比賽，榮獲北區優等。

(5).國文科江○儀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6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榮獲北區朗讀第二名及第五名。

- (6).國文科吳○儀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6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榮獲北區字音字形第五名。
- (7).國文科黃○惠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6 學年度本土語文競賽，榮獲客語朗讀佳作。
- (8).國文科呂○黛老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6 學年度本土語文競賽，榮獲閩南語演說第四名。
- (9).國文科謝○青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6 學年度本土語文競賽，榮獲閩南語朗讀佳作。
- (10).國文科鄭○瑜師、陳○惠師、張○花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6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

八、行動研究報名截止日約為每年 5 月初，歡迎有興趣的老師報名文件。

九、六次各科共備的電子檔研習紀錄請繳交至實研組，請列上研習名稱、辦理日期及地點、參與人數一覽表。補充說明，六次共備研習不包括期初期末教學研究會。

十、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領域共同備課時間，校方已安排 3 次主題如下表。

	日期	主題說明	講師
1	3 月	研習申請流程告知 及新課綱教學設計與實施	校內講師 (請各大科 2 月底前對新課綱實施提出需要討論的問題給教務處或寫信給晶晶主任)
2	4 月	公開觀課/議課	各大科請推派 1(+1)位老師公開授課
3	5 月	校訂必修實施說明 與種子教師培訓 及特教知能研習	校內講師、賴柏聿組長

特教組

- 一、完成高一身障新生與高二、高三舊生身心特質表發放等工作。
- 二、完成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縮短修業年限甄選工作。
- 三、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感謝各位委員的參與。

- 四、完成辦理 106 學年度高一資優班甄選人學工作，感謝自然科、數學科老師協助。
- 五、106 學年度全校共有 47 位身心障礙學生，感謝導師、課輔教師們熱心關懷學生。
- 六、段考均設立特殊考場，服務有需求的身障生應考，若有需要可依規定提出申請。
- 七、與校外專業人員合作，其中聽障巡迴輔導老師、每月到校一次，提供諮詢及評估。另安排心理師到校評特殊學生身心狀況，並提供必要之諮詢服務、親職教育。
- 八、辦理 8 場特教知能研習活動
- 九、106/12/29 辦理資源班感恩茶會暨期末 IEP 檢討會，感謝各科教師共襄盛舉。

學務處（報告人：吳○莉主任）

謝謝各位導師這學期以來非常給力的照顧學生，106 學年度過了一半，非常感激成功優秀的夥伴們。第二學期仍需要大家支持，也不吝指教，讓我們在這學期未達各位期望的部分再精進。

以下有幾項政令宣達:

- 一、臺北市每位老師每年要完成性平教育研習 3 小時，本學期擬用共備時間方便老師參與完成。
- 二、校園安全是本年度重要課題，除了疾病通報，學生事務之外，請老師主動詢問來訪賓客是否需協助以及提醒學生有特殊狀況要通知學務處及教官室。
- 三、感謝老師們協助完成自主學習的定案。
- 四、禮貌，守時，善用手机仍是本學期學務處提醒學生實踐的三件事。
- 五、106 學年第二學期有幾項開會討論過後的更動與改變請讀資料，稍後在提案中表決，尤其是服儀部分的更新規範。

訓育組

一、本學期本組承辦之活動及其時程如下：

序號	時間	辦理活動
1	8/14-8/17	辦理 106 學年度菁英領袖營（暑假梯次）
2	8/23-8/25	辦理新生始業輔導

3	8/22	召開新生始業輔導暨第一次高一導師會議
4	8/18	辦理 106 學年度親善大使（白衣騎士團）形象培訓課程
5	8/30	辦理例行性朝會及週會活動
6	9/7-9/8	辦理全校班級幹部講習
7	9/11~	召開高二教育旅行第一次籌備會
8	9/18-19	高三畢業紀念冊拍攝照相作業
9	9/12	召開學校日全校導師會議
10	9/15	辦理班級學習環境佈置比賽
11	9/25-9/29	辦理敬師週活動
12	9/30	選舉全校優良學生，並於 12/9 出席北市優良學生表揚大會
13	9/30	辦理代聯會 57 屆第二次選舉
14	10/26	召開臨時班代大會(第一次班代大會)
15	10/31	辦理「我的人生第一次環島」活動
16	11/9	召開第一次高二導師會議暨高二教育旅行第二次籌備會
17	11/14	召開第一次高三導師會議
18	11/17	召開第二次班代大會
19	11/20	召開第二次高一導師會議
20	11/22	召開 107 年度臺北市樂儀旗舞第一次籌備會

21	11/23	召開高二教育旅行第三次籌備會
22	12/4	辦理高三包高中活動
23	12/1-12/22	辦理班級春聯書法佈置比賽
24	12/5-12/22	辦理 2017 國際人權攝影展
25	12/11	辦理代聯會 58 屆選舉，並於 12/12 公告選舉結果
26	12/18-12/19	進行高二教育旅行場勘
27	12/20	辦理全校週記抽查，於 1/10 辦理未達篇數之班級二次抽查。
28	1/3	召開第二次全校導師會議
29	1/10	召開高二教育旅行隨隊老師行前說明會
30	1/15	召開高二學生教育旅行行前說明會
31	1/9	濟城文學營開始徵稿
32	1/16-1/19	高二教育旅行

二、下學期本組承辦之重點活動：3/17 協助代聯會辦理春季舞會、5/12 成功高中第 96 屆校慶活動、6/1 高三畢業典。

三、感謝所有老師們的協助與參與，下學期的活動也請多多支持！

社團活動組

- 一、新加坡交流：接待工作圓滿達成，感謝各處室以及高二相關任課教師支援。
- 二、承辦臺北市音樂比賽：感謝各處室人員支援。
- 三、五項藝術競賽：團體個人均獲佳績，其中二胡獨奏、大提琴獨奏、管樂合奏、弦樂合奏、國樂合奏、銅管五重奏、打擊樂合奏、弦樂四重奏、合唱進入全國賽。感謝音樂科及美術科教師指導。
- 四、偏鄉服務：新北市復興國小周校長蒞臨演講。102 班寒假出團，110、119 暑假出團。感謝戴○怡老師、蘇○葉老師、吳○儀老師指導。

五、社團業務：

1. 上課：共 12 次，指導教師出席確實點名。
2. 社辦/教室：各社提出網路申請，重新分配規劃。
3. 體驗社課：訂於 2/21 註冊日第八節舉行，網路申請至 2/11 截止。
4. 轉社作業：2/26 停止收件(家長導師轉入社長簽名紙本)，
3/6 公布結果。
5. 成發：一律於五月底前完成。
6. 社團評鑑：6/2 舉行。
7. 聯結社區：弦樂社 青發處 12 月城市音樂盒演奏
四重奏 接受國立教育廣播電台訪問
- 戲劇社 市長官邸藝文沙龍 x 成功高中藝文觀摩
- 青年社 齊東街文學聚落訪談
齊東詩舍服務學習
-儀 隊 報名高中職博覽會表演
-自由報名 總統府歲末聯歡弱勢孩童志工招募

生輔組

- 一、請導師提醒學生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務必帶學生證上學，遲到者一律刷卡進校，請導師協助宣導，請保全務必幫忙協助辨識身分。
- 二、下學期性平知能研習，講師：松山農工黃美玲主任

3/20	3/21	3/22
9:10~12:40	9:10~12:40	12:10~15:40

三、本學期完成之事務

1. 9/11 舉辦高二性別平等講座
2. 9/21 全校防災演練
3. 11/16 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議
4. 1/4 召開學生服儀委員會
5. 1/19 舉辦高一毒品防制講座
6. 支援考生服務隊之招募
7. 辦理學生請假缺曠及學生日常行為處理事宜
8. 學生偏差行為及疑似涉入幫派學生之清查、統計及呈報
9. 校園安全事件系統通報 60 餘件
10. 感謝全體師長對於本校學生在校各項生活表現之重視及付出，
本學期假日輔導計 6 場，人次總計：353 人次，感謝教官室及衛生組全學期各項工作傾力協助之辛勞。

衛生組

- 一、完成辦理 106 年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安心就學溫馨輔導實施計畫」作業，本學期申請並核發清寒學生午餐補助金 5665 元共 53 人，每月領取早午餐券增為 55 人，包括(一)低收入戶(二)中低收入戶(三)家庭突遭變故經濟陷入困境者。每學期開學必須重新申請，請導師協助！
- 二、辦理熱食部餐飲檢核及監管作業，並配合辦理「106 年度學校午餐食安查核訪視及稽查」，本學期已召開 2 次(期初、期末)膳食委員會及 5 次膳食審議小組會議，審查每月菜單，並於 10/16-10/20 進行學生滿意度調查，每日監管「校園食材登錄平台」，要求熱食部準時登錄食材及餐食，每周填報三家「熱食部自主管理檢核表」，本學期已送驗 2 家熱食部餐盒。另定期辦理申報環保局資源回收明細表及廚餘登錄。並落實「臺北市政府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政策，每日回收學生不鏽鋼餐盒進行清潔及消毒，本學期點交餐盒共計 3136 組（含盒蓋與盒身）。
- 三、本學期衛生糾察隊編制為高一每班 2 名，高二幹部則任命高一衛糾表現優異之同學擔任計 17 人，共分 4 小分隊及文書組，各小隊每月值勤一週，協助校園環境巡查，包括登革熱、廁所，校園整潔的監督工作。更協助本學期 3 次教室檢核淨空作業，並由衛生組統一敘獎。
- 四、106 年度環境保護局環境知識擂台競賽，本學期校內競賽遴選出前三名共 6 位同學參加內湖高工臺北市環境知識擂台競賽，榮獲高中組第二名及第十名。其中第二名林○龍同學代表臺北市參加全國性環境知識擂台競賽。
- 五、依據臺北市小田園教育計畫，已辦理完成 106 年度成功高中小田園教育體驗學習實施計畫，推廣有機種植與健康食材，並於 1/5 申報成果。本學期透過「有機土壤調配課程」與「培苗種植課程」，推動教職員工及學生共 4 次綠化體驗研習課程，增進田園技能與實作體驗課程，以達成實踐綠色校園。
- 六、106 年度已辦理環境教育演講及研習活動共計 38 場次，本校教職員工環境教育實施情形如下：
時數小於 4 小時者：0 人，時數大於等於 4 小時者：200 人
人員數：200 人 班級(群組)數：2576 人
數位學習：138.5 小時 實體學習：1,562.0 小時
總學習時數：1,700.5 小時 班級(群組)已達成時數：19,869.0 小時
- 七、推動環保署空氣污染防治法相關規定，衛生組持續辦理空氣品質監測、預警及聯繫作業處理，每日於司令台上方懸掛旗幟提醒全體師生員工，當懸掛橘色旗幟時，一般學生必須減少長時間劇烈運動。敏感性族群之師生，宜減少體力消耗活動及戶外活動，必要外出應配戴口

罩。當懸掛紫色/褐紅色旗幟時，學校應全部立即停止戶外活動，並將課程調整於室內進行，並通知學校進行防護措施。

- 八、配合世大運 8/19-8/31 期間本校為練習場地，加強監督環保署登革熱防疫工作，完成 4 次登革熱稽查工作，並協助辦理 6/25、8/27 登革熱防治施藥作業 2 次。
- 九、執行校園環境整潔作業，辦理及公告全校外掃區域分配，與導師共同指導學生打掃班級教室及公共區域。每日必須落實巡查校園、愛校服務工作並配合重要活動，定期檢核班級環境清潔工作。包括：106/11/10 台北市自然科學科能力測驗、107/1/5 高三教室大掃除及 107/1/24 全校大掃除。
- 十、衛生組感謝導師及行政同仁共同協助監督和宣導垃圾資源分類回收作業，以及班級不鏽鋼餐盒、廁所設備維護之作業，目前已有明顯改善；107.1 本校更換廢棄物清運廠商，為配合環保署的要求，新廠商對垃圾檢查更為嚴格，規定只收取用透明垃圾袋裝滿的垃圾，以方便環保署隨時抽檢辨識，故下學期衛生組發放班級垃圾袋時，將會標明班級名稱，以便區分責任歸屬。衛生組重申每日餐盒不隔夜回收、落實資源分類愛地球，以保持校園健康安全之友善環境。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106-1 健康檢查及工作如下；非常感謝各處室、家長會及老師的配合與大力協助。

- 一、宿疾調查表(暑輔發給三年級、開學當日發給二年級)請學生帶回給家長填寫，一年級於 8/23 新生訓練時說明上網登錄資料。調查表催收後開始建檔，全校 69 班有異狀同學輸入完成。列印各班宿疾表及應注意事項給各班導師及體育老師。
- 二、排定一、二、三年級各班測量身高、體重、視力的日期及時間，並印通知單給任課體育老師和各班班長。8/31 開始測量~10/6 全校測量結束，(利用各班學生集合時宣導傳染病衛教及請公假規定、重要及應注意事項宣佈)。後續測量結果一一鍵入學生健康檢查資訊系統。
- 三、三年級轉組之學生資料鍵入電腦。新生基本資料重整格式匯入學生健康檢查 資訊系統(WEB)版。高一升高二轉組作業(健康檢查紀錄卡填寫新班級和座號 並依班級座號重新整理排序)新編班資料再匯入學生健康檢查資訊(WEB)版。
- 四、聯絡和平醫院健檢小組；預約新生健檢時間。8/9 到和平院區開健檢說明會，並確認 9/26~28 三天到校做理學及抽血檢查。新生名冊 E-Mail 給和平院區健檢中心以便製作胸部 X 光、抽血檢查、尿液檢查名條。健康檢查結果暨家長通知書填寫班級座號姓名共 851 筆。發

健康檢查通知暨家長同意書，催收並整理回條，不同意的回條黏貼在健康紀錄卡上並做紀錄以茲證明。健康檢查事前準備(請購健康檢查必備用品、預約場地、布置會場、聯繫健檢小組、準備用物、安排志工人員、規劃動線…等) 9/18 開校內健檢工作協調會及流感疫苗接種會議。

五、驗收健檢中心寄來的胸部 X 光名條，排定各班胸部 X 光檢查時間，發通知單給各班任課老師及保健股長告知同學受檢日期、時、檢查時注意事項。另缺席的同學擇日帶到鄰近檢查的學校補檢。

六、收到健檢中心快遞的尿液檢查物品，核對名條並依檢驗中心規定將尿液試管個別貼上學生名條，放於各班尿架上備妥。發通知單告知 9/19 尿液(初檢)檢體收取時間及留取尿液應注意事項，缺席未繳檢體的同學再行通知於二周後和(初檢有異常)需複檢的同學一併繳交尿液檢體(補檢)。

七、聯絡昆明院區慢性病防治中心，安排 9/30 肺結核接觸者胸部 X 光第三次複檢追蹤，並 E-Mail 名冊給慢性病防治中心。發通知單告知須複檢的同學及老師檢查時間、地點。缺席未檢查者；電話聯繫慢性病防治中心發函通知。

八、請家長及學生填寫流感疫苗接種同意書，三天後回收整理並製作名冊及在接種後注意事項(小叮嚀、補種單)套印學生姓名、班級、座號。接種前準備工作 預約場地、布置會場、聯繫接種疫苗小組、準備用物、安排志工人員、規劃動線…等。10/20 實施接種。事後接種人數統計及填報二代表單上傳教育局並存檔備查。

九、調查外縣市畢業同學彙整名冊，印製學生心臟病問卷暨篩檢表並發給學生請家長填寫後三天內收回。11/1 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到校做心音心電圖，經醫師判讀後有 109 位同學心音心電圖異常，故排定於 12/28 派醫師在本校健康中心聽診檢查。聽診結果有 3 位同學需轉診醫療院所複診追蹤。

十、健康檢查結果(裸眼視力不良、胸部 X 光、理學、抽血、尿液、心臟病篩檢)通知單已陸續發給學生，有異常者請家長帶至醫療院所複診，並將各項檢查結果輸入學生健康檢查資訊系統(WEB)版建檔管理。12/15~下學期開學催收複檢矯治回條，有特殊狀況者；健康中心亦會電話連絡家長詢問複檢結果或請家長利用帶往療院所複診。開學後繳交回條並輸入健康檢查資訊系統上傳教育部。健檢結果另需填寫於各個學生之健康紀錄卡上(畢業時發還)。

十一、協助體育組舉辦的各項比賽之緊急救護(10 月份高三籃球賽、11 月份高二 3 對 3 籃球賽、12 月份桌球賽)。

總務處（報告人：李○琦主任）：

一. 整修工程：

- 1.106 年管樂社團練室室內聲場裝修工程案 9 月 12 日驗收完成總金額 753,660 元。
- 2.106 年度專科教室(美術教室、生科教室、化學實驗室)環境改善工程案 9 月 19 日複驗完成總金額 1,408,893 元。
- 3.106 年度四維樓牆面整修工程案 9 月 19 日複驗完成總金額：8,598,009 元。
4. 2017 世大運籃球訓練場地整建工程總金額 1,3179,517 元於 106 年 9 月 14 日完成複驗相關事宜。

二. 採購標案：

1. 106 年度創客教育計畫教學設備採購案 9 月 12 日驗收總金額 772,398 元。
- 2.106 年度高瞻計畫教學設備採購案 9 月 15 日驗收總金額 603,974 元。
- 3.106 年度專科教室教學設備採購案 9 月 15 日驗收總金額 1,460,000 元。
- 4.106 年度中華民國高中學生新加坡訪問團勞務 9 月 27 日完成採購案驗收。
5. 106 年度教室錄播系統設備採購案 9 月 28 日完成驗收。
6. 106 年度四維樓牆面整修工程暨 106 年度專科教室環境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驗收。
7. 專科教室冷氣裝置補辦預算於 10 月 27 日核撥，一台裝在視聽三 一台裝在專 3，一台裝在活體中心。
8. 106 學年度學生教育旅行參訪活動勞務採購案於 106 年 11 月 6 日決標，由雲品旅行社得標總金額 5,714,350 元。
9. 12 月 19 日完成 107 年游泳池救生員評選決標。
10. 12 月 28 日辦理 107 年四維樓東南面牆面整修建築師評選。

三、其他工程

- 1.106 年 10 月 22 日完成求是樓熱食二木地板更新工程。
- 2.107 年 1 月 7 日完成校園樹木褐根病整治工程。
- 3.106 年 12 月 20 日完成 108 年專科教室整修工程報局申請，此次有物理實驗室、化學實驗室、活科技教室送件申請。

4.107 年 1 月 9 日向教育局申請 107 年八德樓電源改善工程。

輔導室工作報告（報告人：巫○忠主任）

一、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輔導工作執行成果

（一）學生輔導問題類型統計以及學生輔導工作的重新定位

近兩年來學生輔導問題類型的轉變（見表 1），精神疾病就醫學生、環境壓力引發身心症狀者，以及親子關係與家庭議題居高不下；本學期學生輔導問題人數分析亦顯示出憂鬱／焦慮情緒、身心疾病、高風險家庭、自傷傾向及行為等人數均顯著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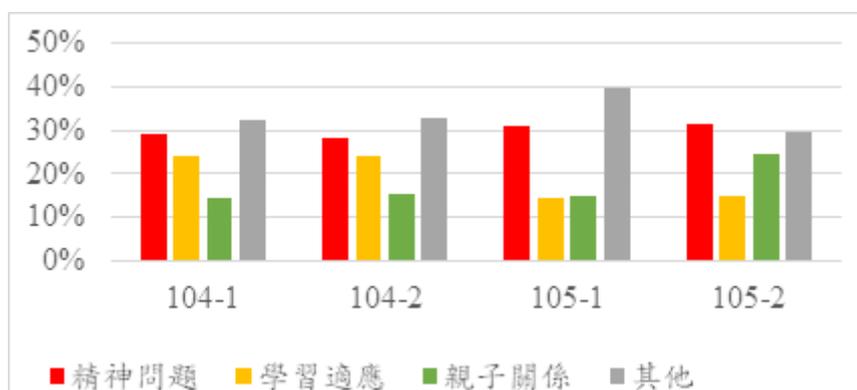


表 1、104-105 學年度學生輔導問題類型統計表

高關懷學生（含高風險家庭）所需進行的輔導介入不單是學生個別諮商，尚包括其家庭系統工作以及各處室、科任教師的聯結合作；加上學生來談人次不斷增加（104 學年 786 人次、105 學年度晤談達 1160 人次），在實務上觀察亦發現未經精神科診斷、未經特教鑑定的潛在高關懷學生數亦在增加，而未主動求助的學生仍是未知數。

承上所述，輔導教師二級介入性輔導、三級處遇性輔導的角色與任務愈形重要，依據〈學生輔導法〉第 12 條：學校教師負責執行發展性輔導措施（一級），並協助介入性及處遇性輔導措施，請全校同仁協助於課程設計、班級經營中融入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生涯發展教育等議題，鼓勵學生參與校內各處室辦理之活動與講座，並加強對於高風險學生之辨識、關懷與轉介。

(二)實施生活輔導和學習輔導

1.落實各年級主題式班級輔導

(1)高一：新編多元性向測驗與定向輔導（106.9.18-9.29）

(2)高三：集氣團體輔導暨校友返校座談(106.9.18、106.9.25、106.9.30)、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釋及甄選入學重要提醒（106.11.13計3場次、106.11.20計1場次）。

2.個案研討會議7場次（106.9.22、106.10.27、106.11.17、106.12.1、106.12.15、106.12.18、106.12.26）

3.輔導股長研習2場次：輔導幹部組訓（106.9.7）、西園醫院身心科喻○飛醫師「壓力、情緒與睡眠」（106.10.18）

4.轉組個別輔導（106.11-106.12）

(三)實施生涯輔導

1.實施心理測驗

(1)高一：「新編多元性向測驗」（106.9.18-9.29）、「2017年版興趣量表線上版」（106.10.23-11.3）、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106.12.4)

(2)高三：大學學系探索量表（106.9.11）

2.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輔導系列活動13場次

(1)高三班級輔導7場次：集氣團體輔導3場次(106.9.18、106.9.25、106.9.30)及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釋及甄選入學重要提醒（106.11.13計3場次、106.11.20計1場次）

(2)校友返校座談5場次：學測準備與讀書方法，邀請共三位臺大及北醫校友返校分享(106.9.18、106.9.25、106.9.30)、海外地區大學申請入學經驗傳承（106.10.5）、成功大學學習經驗分享(106.12.20)

(3)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高三家長說明會：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朱○儀教授「如何協助孩子準備甄選入學」（106.11.10）

(4)專題演講1場次：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系林○茹教授「如何準備指定項目甄試」（107.1.5）

3.大學校系介紹座談會5場次：臺北醫學大學醫藥衛生學群介紹(106.11.13)、政治大學社會科學院介紹(106.11.15)、中央大學地球科學學院介紹(106.12.6)、交通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暨工學院介紹(106.12.13)、成功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系介紹(106.12.20)

4.國外大學留學說明5場次：日本早稻田大學留學說明(106.9.12)、香港城市大學留學說明（106.9.21）、海外地區大學申請入學經驗傳承（106.10.5）、香港理工大學留學說明（106.10.17）、香港科技大學留學說明（106.10.27）

5.大學參觀：政治大學包種茶節（106.11.4）、中原大學校系博覽會（106.11.4）

6.公告留遊學、大學寒暑假營隊等資訊，鼓勵學生參加

7.更新並充實「大學多元入學資源網」

(四)推展性別平等教育

1.性別平等教育電影欣賞與討論「說不出口的秘密」計5場次（106.10.2、106.10.5、106.10.9、106.10.12、107.1.16）

2.性別平等教育輔導知能研習：杏陵諮商中心江○怡諮商心理師「和男孩子談性說愛，你準備好了嗎？」(106.10.27)

3.牧心專刊：性別平等教育宣導（106.11.1）

(五)推展生命教育

1.生命教育專題演講：西園醫院身心科喻○飛醫師「壓力、情緒與睡眠」（106.10.18）

2.生命教育體驗活動：華心理治療基金會蘇○諮商心理師「療癒紓壓粉彩畫」（106.10.19）、新北市樂山教養院「親善大使：生命教育參訪體驗活動」（106.10.27）

3.認輔教師輔導知能研習(1小時)：林○能輔導組長「高關懷學生的認輔技巧」(106.11.1)

4.生命教育宣導（105.8.29、10.30、11.9、11.14、11.20、107.1.3）

5.每月製作：牧心專刊、輔導專欄、輔導心語（106.9-107.1）

6.每月提供全校導師及班級「蒲公英月刊」(106.9-107.1)

(六)推動家庭教育

1.召開家庭教育委員會(106.9.6)

2.班會討論：高二「如何規劃家庭活動以增進家人的感情？」(106.10.30)

3.祖父母節系列活動：

(1)成功三代情尋根活動(106.9)

(2)家庭溯源活動(106.9)

(3)班會討論：如何規劃家庭活動以增進家人的感情？(106.10.30)

(七)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生涯輔導知能研習：呂○侃老師「高三導師升學輔導說明會：107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說明」（106.9.14）1小時、陳○如老師「高一心理測驗解釋導師說明會」（107.1.5）1小時

2.性別平等教育輔導知能研習（3小時）：杏陵諮商中心江○怡諮商心理師「和男孩子談性說愛，你準備好了嗎？」(106.10.27)

3.認輔教師輔導知能研習(1小時)：林○能輔導組長「高關懷學生的認輔技巧」(106.11.1)

(八)落實友善校園學生輔導工作

1.推動認輔工作，召開工作會議。認輔學生 32 名，參與認輔教師 28 名
(106.11.1)

2.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檢討會議(106.12.13)

(九)編印輔導刊物

1.每月定期出刊「牧心專刊」、「輔導專欄」、「輔導心語」。

(十)辦理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1.透過牧心專刊、班級輔導及導師會議等進行方案宣導(106.10-106.11)

2.召開方案執行小組會議(106.12.25)

(十一)委辦事項

1.承接臺北市「105-106 年大學考試入學分發選填志願輔導手冊」召集學校。

2.參與臺北市「107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選填志願輔導手冊」編輯。

三、宣導訊息

(一)生命教育自殺防治宣導

1.危機事件的事先預防勝於事後的手忙腳亂，每位教職員都可以協助辨識高關懷學生，防止自我傷害與意外事件的發生；校內高關懷個案人數激增，請全校教職員工皆列入協助高關懷學生輔導及校園中隨時注意學生之異常表現，即時通報處理。

(1) 平時的觀察

①學生特質：自我要求高，自律甚嚴，成績優異或中等，人緣不錯，或沉默內向、學習力不佳、話少、少和他人談心事或想法悲觀、常有灰色念頭、專心度下降、注意力不集中、思考脫離現實。

②在校表現：許多學生如在校生活、人際關係、平時表現、出席狀況等都無異狀的話，須優先關懷事、病、曠課較多的學生。

③壓力事件：如課業壓力、同儕比較、同儕霸凌、成績不如意、感情因素、家庭關係失和、生活困難、對未來茫然等。

④危機狀態：情緒低落或焦慮時獨自一人，身處校園安全注意區域，如四維樓 5 樓樓頂、求是樓及八德樓 4 樓樓頂、綜合大樓 3 樓以上樓層(含樓梯間人跡稀少處)、偏僻廁所、停車場、偏遠教室、校園四周圍牆、地下室、應關閉未關閉之門窗等。

(2) 師長在校園走動時，若發現情緒低落、不安、焦慮的學生，您可以怎麼做？

①請先行傾聽、理解學生當下的狀況及需求

②記住學生的班級及姓名

③師長接納其情緒反應並給予學生支持、鼓勵與同理

④若學生反映身體不適，可陪同學生至健康中心休息；若學生反映心情不佳，可陪同學生至他信任的老師辦公室晤談。必要時通知教官室、健康中心或輔導室。

⑤發現情緒暴走、行為暴衝的學生，請師長減慢腳步，勿緊追在後，通報時一併告知學生可能去向以利監視器調閱。

(3) 段考、模擬考、重大考試前後容易引發學生情緒不穩狀況，請全校教職同仁適時關心並提供相關協助。

(4) 墜樓意外危機事件發生的處遇策略：第一時間立刻通報 119（同時通知健康中心、教官室、學務處），學校立即啟動「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置小組」展開後續處理工作

2. 利用融入教學或班級經營創造保護因子

(1) 教導學生接納不完美：負向生活經驗事件發生，師長運用替代性方式轉化同學失落情緒。

(2) 營造同儕間支持系統：下課幾分鐘，是師長觀察學生自然互動的最佳良機，哪些人是好朋友、哪些人被孤立、那些人獨善其身，簡單觀察並記在心裡，並於課堂中設計小組、非競爭性的教學活動，創造高關懷學生與同儕互動的機會，同時訓練學生的同理心與社會情懷。

(3) 教導學生學習與不同身心特質的學生互動：12 年國教之課程發展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師長以融入課程方式宣導同儕間要相互友愛、給予關懷，一起學習、運動與玩樂。學習跟不同的人相處，是練習給予與付出的機會，以增進未來社會適應能力。

(4) 分享過來人經驗：師長提供個人、親朋好友、社會賢達等，面對挫折與壓力調適的經驗。

(5) 創造美好生活經驗：如在教室立「感恩牆/感恩樹」，鼓勵學生寫下感恩事項；提供多元活動、服務、貢獻等參與機會，協助學生找到可投入心力的興趣與專長領域。

(6) 適時制止校園、網路霸凌行為或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所規範的言行舉止：玩笑與霸凌一線之隔，適時叮嚀學生該行為的危險性與惡意玩笑可能會傷害他人；必要時，師長須依相關法令積極主動出面預防、制止霸凌或性別事件的發生，並務必向學務處生輔組通報。

(7) 成為學生的伯樂：因應 12 年國教、108 課綱推動及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的變革，各學科提供適性、多元的評量方式，讓不同優勢能力的學生能在評量過程中有機會發揮個人亮點。

(8) 師長可透過不同管道（導師、同儕、當事人）了解學生行為背後成因，在能力範圍內試著替學生解決所遇到的困難，

如果無法提供協助，至少能成為聆聽的窗口，聽孩子訴說心事後，再行與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討論後續輔導處遇。

(9) 適時補充輔導知能：參加輔導室辦理的輔導知能研習或社區機構辦理的心理健康相關專題演講，充實輔導知能。

(10) 適時提供或轉介專業資源：臺北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提供精神科門診及心理諮商服務，地址：臺北市金山南路1段5號，諮詢專線：(02) 3393-7885，諮詢服務時間：週一到週五9時至22時。

3.對於心情低落的學生，我該怎麼回應？

經常脫口而出的話	說明	可以陪伴支持學生的話
1.老是把自己關在家裡，走出去好好運動晒太陽就好了。	身心症狀發作的時候，會完全不想出門，不要勉強對方一定要出去。	1.我不想讓你覺得你是一個人在面對這些事情，要不要我陪著你，或一起去想去的也方？
2.每個人都在面對各式各樣的問題，為什麼你就不行？這樣沒有抗壓性以後怎麼辦	每個學生面對壓力的感知與承受能力不同。 <教學資源：五月天-我不願讓你一個人>	2.我知道你正在面對一個很痛苦的時期，我也相信你努力了，我只想讓你知道我一直都會陪著你。
3.我也很想幫你，但你看這麼憂鬱，想拉你都沒辦法，我被你搞到心情很糟糕。	學生無助的頻率比平常人還要高，來來回回，他們最需要的是師長、家人及同儕的理解跟幫助。	3.我真不想看到你每天都這麼痛苦，如果可以的話，我們可以一起做點什麼嗎？

<p>4.你到底在煩悶什麼啦！你到底在自以為憂鬱甚麼！</p>	<p>4.身心症狀有時並非受到嚴重創傷引起的，多數時候是日積月累產生的。 5.讓當事人轉移注意力，將焦點從內在自我轉移到外在環境。</p>	<p>4.覺得很悶的時候，往天空看藍天、白雲跟陽光，看看綠樹，我們一起到操場透透氣好嗎？</p>
<p>5.出去放鬆、好好玩一玩，什麼事都忘記啦！</p>	<p>5.身心症狀須要透過專業醫療及心理諮商，重要他人的陪伴是重要的，但不可能只靠著出去玩或多休息就痊癒了。</p>	<p>5.記得我會支持你、陪著你，老師請你喝不飲料，我們聊聊天好嗎？</p>
<p>6.人生就是充滿不公平啊！你要接受現實就是這樣</p>	<p>6.人生的確充滿不公平，但也只會再度打擊對方的精神世界，讓學生覺得你無法理解他，自己已被世界遺棄和背叛。</p>	<p>6.這種事發生在你身上我真的感到很難過，我一直很在乎你，此時此刻我願意陪伴你走過。</p>
<p>7.我懂你的感覺，因為我也曾經不開心過，像我以前……我都……所以你一定也可以……</p>	<p>7.自己的不愉快經驗可能在學生低落的状态下覺得那只是雞毛蒜皮的事，或是那就是不同的經驗與感受，反而會讓學生覺得你無法理解他。 8.把自己放下，才有可能聽見學生真實的需要。</p>	<p>7.我雖然無法完全理解你的感受，但我會盡最大的努力去瞭解，如果可能，你願意現在說說看你的感覺嗎？</p>

<p>8.不要老是自怨自艾，好像都是別人的錯、這個世界欠你一樣</p>	<p>9.身心失調會讓學生感到無價值感，並不完全靠藥物控制就可以好起來的。 10.重要他人願意給予充裕時間所帶來的陪伴品質，學生是會放在心上的。</p>	<p>8.我知道你現在真的很難受，老師陪著你一起去找輔導老師談談，看看有沒有機會找到問題解決的可能性？</p>
<p>9.你很堅強，放心你會沒事的。</p>	<p>9.陪伴與同在才會帶來力量；有了力量，學生所遇到的問題不再是問題，而是開啟思考的可能性，找到因應方法。</p>	<p>9.我瞭解，放心，有我在，我會一直陪著你。</p>
<p>10.老是這樣不行，人生還是得過下去阿！</p>	<p>10.這樣會讓學生覺得生活沒有出路，每天都很煎熬，沒有被同理感。</p>	<p>10.生活裡其實有很多精彩事情，我陪你經歷、探索這一切。</p>
<p>11.放寬心一點，明天會更好。</p>	<p>11.學生身心不適反應原因其一是缺乏支持系統，症狀不會一夜之間就消失。</p>	<p>11.我知道這很困難，但我會在你的身邊，陪伴你度過難關的。</p>
<p>12.別人過的比你還慘。像我以前有個學生……</p>	<p>12.切莫覺得這樣學生會認為自己好過些，反而會讓學生沒有被同理的感覺，就此關上心門。</p>	<p>12.我相信經歷這些真的很痛苦，如果可以的話，讓我為你做點甚麼吧！</p>
<p>13.你這種情緒起伏不定的狀態實在是太</p>	<p>13.請千萬不要去責怪他們，沒有人希望痛苦的活著。</p>	<p>13.情緒起伏一定很難受吧！孩子真是苦了</p>

自私了，你有沒有想過你影響了多少人？		你，我只想讓你知道我一直都會陪著你。
4.你怎麼不去好好面對這件事情呢？你不面對不去解決就會一直卡在這裡啊！	學生的內在很痛苦，沒有親身經驗的人很難切身感受，事實上學生每天都在跟自己的精神狀況拔河。	4.我不想讓你覺得你是一個人人在面對這些事情，如果你也願意，老師陪著你一起想辦法。

【資料來源：改寫自人間福報 2014.8.23-揭開丑角防護罩 諧星有巨大反差
<http://www.merit-times.com/NewsPage.aspx?Unid=367335>

(二) 生涯輔導

- 1.高一實施「新編多元性向測驗」、「興趣量表 2017 年線上版」及「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已於本學期對高一導師及學生解釋測驗結果。將於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各班生涯規劃課進行選課選組輔導，並於 4 月 27 日(星期五)晚間辦理高一選課選組家長說明會。
- 2.輔導室印製學測貼心小叮嚀，已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發送高三各班公告，內容包括學測應考注意事項及考後寒假應如何提前準備個人申請入學，並將相關資訊公告於學校網頁。
- 3.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涯輔導活動預告
 - (1) 2 月 23 日(星期五)12:10 於綜合大樓 3 樓簡報室辦理「高三導師升學說明會：個人申請選擇校系的原則與策略」，請高三導師撥冗出席，輔導室會統一印製表單，提供導師於 2 月 26 日(星期一)班會課時帶領學生進行分數換算。
 - (2) 2 月 26 日(星期一)12:10 於綜合大樓 1 樓視聽中心辦理「個人申請入學二階輔導：選擇校系的原則與策略(含落點評估)」，請高三導師鼓勵學生踴躍出席。
 - (3) 2 月 27 日(星期二)12:15 於綜合大樓 4 樓多功能自學中心辦理「大學校系介紹：臺灣大學電機系」，請導師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提早探索校系並做準備。

圖書館（報告人：黃○瑩主任）

一、本學期各項閱讀及推廣活動

1. 借閱統計：本學期學生借閱總冊次為 1,183 冊，教職員工借閱總冊次為 640 冊。
2. 校外競賽：1061031 梯次全國讀書心得寫作比賽結果公布，本梯次投稿 2 篇，2 篇均獲甲等。感謝魏○芬老師及俞○文老師鼓勵並指導學生。1061115 梯次全國小論文比賽結果公布，本梯次投稿 4 篇，共 2 篇獲獎，其中優等 1 篇、甲等 1 篇。感謝陳○廷老師、李○慧師指導學生。所有得獎作品請至「圖書館網頁/學生作品」瀏覽。
3. 講座活動：106 年 9 月 29 日全球視野講座，邀請本校模聯社長及北一女等友校共 5 位同學分享芬蘭遊學見聞；11 月 14 日邀請表演藝術工作者（水晶球達人）陳○合先生蒞校講演生命歷程分享，題目是「從太陽回來的人」。
4. 國際交流與推廣：106 年 11 月 3 日新加坡德明政府中學師生 28 人蒞校、11 月 15 日日本東海大學山形高校師生 29 人蒞校；12 月 11-26 日國際教育達人認證活動（配合國際人權攝影展寫信馬拉松活動）。
5. 展覽活動：107 年 2 月 5 日起辦理「濟城文藝營書展」（5 日-7 日邀請作家蒞館簽書），歡迎踴躍參與。

二、館藏採購

1. 106 年度採購圖書共 364 冊，歡迎借閱。目前館藏冊數為 53,747 冊。
2. 107 年度圖書經費(含前瞻計畫經費)總計 319,250 元，為符應教育局揭櫫創新實驗之精神，本年度擬購置電子書，以利推動數位閱讀與學習。本案已於 106 年 9 月 13 日圖書館工作推展委員會議中提案討論，並於 106 年 11 月 6-9 日各學科共備時間提案報告，聽取各學科教師意見並凝聚共識：原則上將本年度圖書經費 25%購置電子書、75%購置紙本圖書及 DVD 影音資料，因此電子書預算數為 80,000 元、紙本圖書及 DVD 影音資料預算數為 239,250 元。敬請各位老師隨時提供採購需求。

三、各項專案計畫

1.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107 年 2 月 24 日初審申請書繳件，初審通過後於 4 月 9 日起蒞校複審。敬請各位老師彙整「專業發展資料表」及製作「教學檔案」，上述空白表單及示例可至 <https://goo.gl/QbxotQ> 下載。
 - a. 教學檔案：以電子型式製作為原則，敬請將完成之電子檔上傳至以上網址（檔名為教師姓名），以利教學檔案之分享。

- b. 專業發展資料表：請將電子檔回傳至 library@gafe.cksh.tp.edu.tw 或圖書館黃○瑩主任。
2. 教育部國教署「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106年9月5日函報教育局申辦國教署補助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擬申請28萬元補助款購置閱讀角之書櫃。（尚未核定）
 3. 教育部「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SIEP)」：106年9月29日陳報教育局初審，結果為修正後通過，初核補助金額為10萬元。依據10月16日計畫修正工作坊之審查委員意見修正，已於10月27日上傳修正後計畫書，由國教署進行複審。（尚未核定）
 4. 教育部國教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前瞻基礎數位建設計畫」：12月7日完成本校前瞻基礎數位建設補助款申請計畫書，送交教育局初審。本案經12月1日校內需求研討會議決議，申請補助款830萬元（最高額度），擬於109年執行。後依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139184號函略以：「本案暫先順延，俟本署通知後再行送件申請。」
 5. 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十年成果故事甄選：本校謝○芬老師（第一作者）以「航海家—跨縣市跨校地球科學科教師社群」為題材寫作，榮獲特優；邵○瑀凡老師及黃○瑩主任以多元選修課程「用音樂改變生命」為題材寫作，榮獲優等。
- 圖書館於寒假上班時間照常開放，歡迎多加利用，並祝各位同仁新春吉祥！

人事室工作報告（報告人：張○玲主任）

一、新進人員

會計室戴○麗主任 106年9月20日到職，代理教師兼生輔組長唐○君 106年10月12日到職。

二、退休人員

教師兼衛生組組長鄭○蘋、教師葉○峯於107年2月1日退休。

三、重要工作

- （一）申請108年度退休之同仁，請於107年2月2日前填妥申請表擲交人事室辦理，除另有通知外，逾期恕不受理。
- （二）106學年度第二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請盡速繳費後持收據至人事室申請。

- (三)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奉准公餘進修同仁之學分補助費等請於下學期一開始時即至人事室辦理申請事宜。請於拿到成績單後 3 個月內申請，會計年度結束仍未申請恕不受理。

四、法令宣導

(一) 導師費宣導

再次宣導有關導師請假其導師費之扣除及代導費之發給：導師請假 1 日不扣導師費、代理導師「1 日」發給代導費。（惟如代導人本身已是導師，則不另外發給代導費。）

- 1、本案已於 106 年 3 月 22 日 email 全校教師週知。
- 2、導師請假 1 日不扣導師費，事假及家庭照顧假每學年合計超過七日部分，扣除導師費；代導 1 日發給導師費，代導「半日」或未滿 1 日 8 小時無法發給代導費。導師如未進學校請核實請假。

(二) 查勤宣導

教育局重申各校學期中及寒暑假教職員工勤惰管理相關規定

1. 教師於學生上課期間含學生畢業後至放寒暑假前，除因公、特殊事由或重病出國就醫外，為保障學生受教權，不得以事假出國。
2. 不得於上班時間擅離崗位及從事非公務之活動，例如在外逗留用餐、瀏覽私人網頁或帶小孩至辦公場所等有損為民服務之形象。
3. 寒暑假期間學校仍應維持每日辦公 8 小時，學校如實施中午時段之加班列為加班補休，以減少寒暑假到班時間。並於學期結束後一週及開學前一週應全日上班。
4. 為強化學校教職員工差勤管理，各校每月至少實施 4 次不定期查核，並由教育局不定期抽查，如抽查機關或單位出勤狀況不佳者，除發文要求改善外並持續加強追蹤列管，以為良好紀律。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5 月 24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535346100 號函)

(三) 年金改革退休規定部分宣導：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已發布，施行細則尚未公布，107 年 7 月 1 日施行。

1. 月退休金起支年齡：申請 107 年 7 月 1 日至 121 年 12 月 31 日退休者，落在過渡期間計算退休年齡。122 年以後申請退休者皆須 58 歲以後才能退休。（五十五歲加發基數已取消）
2. 優惠存款利率 18%：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歸零。
3. 退休所得替代率

附表三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三十七條附表—退休教職員經審定退休年資之退休所得替代率對照彙整表

比率 任職年資	實施期間										
	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一日至一百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後
四十	77.5%	76.0%	74.5%	73.0%	71.5%	70.0%	68.5%	67.0%	65.5%	64.0%	62.5%
三十九	77.0%	75.5%	74.0%	72.5%	71.0%	69.5%	68.0%	66.5%	65.0%	63.5%	62.0%
三十八	76.5%	75.0%	73.5%	72.0%	70.5%	69.0%	67.5%	66.0%	64.5%	63.0%	61.5%
三十七	76.0%	74.5%	73.0%	71.5%	70.0%	68.5%	67.0%	65.5%	64.0%	62.5%	61.0%
三十六	75.5%	74.0%	72.5%	71.0%	69.5%	68.0%	66.5%	65.0%	63.5%	62.0%	60.5%
三十五	75.0%	73.5%	72.0%	70.5%	69.0%	67.5%	66.0%	64.5%	63.0%	61.5%	60.0%
三十四	73.5%	72.0%	70.5%	69.0%	67.5%	66.0%	64.5%	63.0%	61.5%	60.0%	58.5%
三十三	72.0%	70.5%	69.0%	67.5%	66.0%	64.5%	63.0%	61.5%	60.0%	58.5%	57.0%
三十二	70.5%	69.0%	67.5%	66.0%	64.5%	63.0%	61.5%	60.0%	58.5%	57.0%	55.5%
三十一	69.0%	67.5%	66.0%	64.5%	63.0%	61.5%	60.0%	58.5%	57.0%	55.5%	54.0%
三十	67.5%	66.0%	64.5%	63.0%	61.5%	60.0%	58.5%	57.0%	55.5%	54.0%	52.5%
二十九	66.0%	64.5%	63.0%	61.5%	60.0%	58.5%	57.0%	55.5%	54.0%	52.5%	51.0%
二十八	64.5%	63.0%	61.5%	60.0%	58.5%	57.0%	55.5%	54.0%	52.5%	51.0%	49.5%
二十七	63.0%	61.5%	60.0%	58.5%	57.0%	55.5%	54.0%	52.5%	51.0%	49.5%	48.0%
二十六	61.5%	60.0%	58.5%	57.0%	55.5%	54.0%	52.5%	51.0%	49.5%	48.0%	46.5%
二十五	60.0%	58.5%	57.0%	55.5%	54.0%	52.5%	51.0%	49.5%	48.0%	46.5%	45.0%

4.月撫慰金改為遺屬年金，一次撫慰金改為遺屬一次金，遺屬年金給付標準為月退休金 1/2。

5.退休後再任私校、公校（兼課）不得超過基本工資。

7.育嬰留職停薪可購買年資，但不追溯。

6.月退休金調整，依照國家整體財政種況、退撫基金準備率與投資績效、消費者物價指數、人口成長率與平均餘命，行政院、考試院會同衡酌調整。

（四）有關教師性平處理流程

臺北市府教育局 106 年 11 月 28 日北市教綜字第 1064224880 示：

1.教師人員對學生之校園性別事件為侵害屬實、性騷擾性霸凌情節重大

，符合教師法第 14 條 8、9 款適用者，應經性平會決議後直接報局核准解聘。

2. 教師人員對學生之校園性別事件為非情節重大者，仍須召開教評會判斷是否有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13 款適用。

(五) 進修及補助相關規定：

1.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進修學位、學分實施要點第 4 點規定略以，教師取得教師證書並在原校服務滿一年後，始得申請進修學位。但新進教師已在他校申請進修核准者，不受此限。
2. 同要點第 5 點第 3 款規定略以，參加公餘進修暨新進教師任職前已參與進修者，在不影響教學或行政工作原則下，其名額不受前款（註：每學年度以不超過編制內現有教師數百分之五為限）限制。
3. 同要點第 6 點第 4 款規定略以，報考前未經服務學校同意自行前往進修者，不得申請公假。
4. 同要點第 7 點規定，未經同意自行前往就讀者，經發覺勸阻未果或已完成進修者，依相關規定予以議處。
5. 同要點第 8 點規定略以，教師進修期限屆滿前已依計畫完成進修或因故無法完成者，應以學期為單位返回原校服務，不得稽延。
6. 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進修、研究費用，包括依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訂定之收費標準所收取之學費、雜費、學分費及學分學雜費。進修、研究應於學期或進修、研究階段結束後，憑成績單及繳費收據申請補助；不及格科目，不予補助。
7. 本局 102 年 9 月 27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238772200 號函說明五、略以，本局所屬學校教師申請進修費用補助期限，請依「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申請國內進修費用補助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於收到學校成績通知書後 2 個月內辦理。只限公餘進修人員申請補助，以公假進修人員無補助事宜。

(六) 赴大陸地區仍請務必至人事室赴陸申請表及意見反映表，人事室依規定須保留 5 年檔案。（臺北市政府 105 年 8 月 10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513677800 號函）

(七)、本校同仁請遵守酒後不開車及上班時間不喝酒等相關規定，如有酒駕經警察人員取締，未於事發後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者，除依當次酒測數值及違規情節予以懲處外，另以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5 條誠實之義務規定，核予申誡 2 次之處分。上班時間喝酒視情節予以申誡 2 次以上處分。

(八) 公立學校教師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

第 8 點：教師兼職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須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並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

第9點：教師兼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學校應不予核准或於兼職期間廢止其核准：

- (一) 與本職工作性質不相容。
- (二) 教師評鑑未符合學校標準。
- (三) 對本職工作有不良影響之虞。
- (四) 有損學校或教師形象之虞。
- (五) 有洩漏公務機密之虞。
- (六) 有營私舞弊之虞。
- (七) 有職務上不當利益輸送之虞。
- (八) 有支用公款或不當利用學校公物之虞。
- (九) 有違反教育中立之虞。
- (十) 有危害教師安全或健康之虞。

各級學校應就教師之兼職每年定期進行評估檢討，作為是否同意教師繼續兼職之依據。

另依公務員服務法 13 條規定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亦即公務員不能兼任董事監察人及負責人。

(九) 宣導「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其重要內容摘要如下：詳細法規請上相關網站查閱。

1. 遇有請託關說，應於三日內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機構。請託關說非以書面為之者，政風機構受知會時應作成書面紀錄，載明請託關說者之姓名、身分、時間、地點、方式及內容。
2. 公務員不得要求、期約或收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餽贈。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者，不在此限：
 - (一) 屬公務禮儀。
 - (二) 長官之獎勵、救助或慰問。
 - (三) 公務員間因生育、喬遷、到（離）職異動及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結婚、訂婚、傷病、死亡時所為之餽贈，其市價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 (四) 符合社會禮儀或習俗。
 - (五) 受贈財物市價在新臺幣二百元以下或對機關（構）內多數人為之，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
3. 公務員遇有受贈財物情事，應依下列程序處理：
 - (一) 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除前點但書之情形外，應予以拒絕或退還，並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退還有困難時，除簽報長官外，應於受贈之日起三日內，將餽贈之財物送交政風機構處理。
 - (二) 前點第四款之情形，應簽報其長官並知會政風機構。
 - (三) 除親屬或經常交往之朋友外，雖無職務上利害關係，其市價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者，應於受贈之日起三日內，簽報長官，必要時並知會政風機構。

前項第一款退還有困難之財物，政風機構應視受贈財物之性質及價值，提出歸公、付費收受、轉贈慈善機構或其他適當建議，簽報機關（構）首長核定後執行。

4.公務員應儘量避免因金錢借貸、邀集或參與合會、擔任財物或身分之保證人致發生財務困窘。公務員如因財務狀況異常遭法院強制執行薪資時，其單位主管應知會政風機構。

機關（構）首長及單位主管應加強對屬員之品德操守考核，發現有財務狀況異常、生活違常者，應立即反應及處理。

(十) 宣導「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其重要內容摘要如下：

詳細法規請上相關網站查閱。

- 1.公職人員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
- 2.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不得向機關有關人員關說、請託或以其他不當方法，圖其本人或公職人員之利益。
- 3.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或受其監督之機關為買賣、租賃、承攬等交易行為。
- 4.違反七條或第八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所得財產上利益，應予追繳。

如公務人員考績委員會及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及教師評審委員會利益迴避的注意事項。

教官室報告(報告人：李○坤代理主教)

- 一、本室因應人力調動於去(106)年 12 月中調整值勤方式為乙類【下班（課）後待命值勤】，值勤人力雖不若以往，仍持續盡力做好軍訓教育、學生生活輔導及校園安全維護等任務。
- 二、本學期發生幾起外人入侵校園事件，造成財物損失及校園安全罅隙，請各位老師多向學生宣導個人財物保管與關心週遭事物，遇有可疑人物於校園逗留，請通知教官室協處。

家長會(報告人:許○吉會長)：

- 一、 家長肯定感謝，這一學期以來各位師長對全校學生的照顧付出，在此家長會再次表達謝意。

- 二、各項競賽指導教師獎勵金尚未向家長會申請案，請學校行政處室儘速向家長會申辦，使前揭獎勵金能於農曆過年前順利發放完成。另今天多位家長委員特別撥冗參加本次會議，若師長需家長會協助，歡迎與各位委員討論提議，家長會都會全力協助學校及師長需求如今年晚自習保全加班費等等，希望能給全校孩子更優質的教學品質及學習環境。
- 三、為提供學測學生優質低噪音的考試環境，家長會很努力，也特別感謝學校多方的協調溝通。
- 四、家長會弱勢扶助專款基金，已啟動，目前已核准 4 件申請案，各班導師若有需求可以至家長會申請。
- 五、有關八德樓無限網路問題，家長會會持續追蹤，為能提升教學品質繼續努力。
- 六、感謝建中及學校提供 107 學年度學測考生休息場地，前揭場地都安排有家長及學生在現場服務，希望能提供一個考生能安心休息的場所。

拾、提案討論

案由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主旨：本校學生生活規範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1.依據教育部 105.8.18「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第一條第一項規定辦理：「…及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例如班服、社團服裝）」。
- 2.修訂內文如下：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p>六(二)</p> <p>1.天冷時得加穿黑色、單色系毛衣或運動夾克。</p> <p>2.寒流來襲時，可於制服外增添其他適當素色之禦寒外套。</p> <p>3.申請核定通過之班服/社服款式，可於校園內穿著。</p>	<p>六(二)</p> <p>1.天冷時得加穿黑色、單色系毛衣或運動夾克。</p> <p>2.寒流來襲時，可於制服外增添其他適當素色之禦寒外套。</p>

3.本校學生班級/社團服裝申請表(如附件)。

4.學生班級/社團服裝申請及審核由學務處辦理，若有爭議再提至服委會討論。

5.目前現存之班級/社團服裝請各班導師及社團活動組協助填寫申請表，每單位每學年最多申請兩件，以利列表管理。

6.以上內容及修訂條文經 106 年 1 月 4 日服儀委員會討論通過。

決議：經投票表決，贊成 104 人(出席 160 人) 過半數，照案通過。

案由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主旨：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自主學習日」施行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根據臺北教育局北市教中字第 10638345000 號函，本校需透過民主程序決議學生在校作息是否調整為每週二日於上課前到校。
2. 本校原本作息為早自習 7：30~8：00，7：45 分登記遲到，學生必須於 7：45 以前打掃完畢。8：10 正式上課。

3. 擬將學生「自主學習日」定於週四、週五，任課老師可配合特色課程進行規劃。學生週一班、週會課不受影響，高一、高二英文聽力測驗照常舉辦。
4. 施行 2 天學生「自主學習日」仍須要求學生於上課前完成該班負責之所有打掃工作。
5. 老師（含導師與任課教師）需與學生溝通，並輔導學生進行有效之自主學習規劃。

決議：經投票表決，贊成 88 人(出席 160 人) 過半數，本提案於開學後由代聯會再提出充分溝通討論，其討論結果，將加開校務會議提案討論。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主席結語：敬祝大家新年快樂！

拾參、散會（下午 12 時 30 分）